

新北市109學年度第1學期國教輔導團國中社會領域輔導小組

分區輔導 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1.新北教研資字第1091661508號
- 2.新北市109學年國民教育輔導團精進教學計畫

二、研習時間及地點

區域別	地點	日期	時間	參與學校
雙和分區	漳和國中	109.10.14(三)	13:30-16:30	中和、永和、漳和、福和、積穗、自強、永平高中、錦和高中、私立南山高中、私立竹林高中(10)
三鶯分區	北大高中	109.11.11(三)		三多、三峽、安溪、尖山、柑園、育林、鳳鳴、鶯歌、桃子腳國中小、北大高中、明德高中、樹林高中、私立辭修高中、龍埔國中(14)
淡水分區	三和國中	109.12.16(三)		三芝、正德、淡水、石門、竹圍高中、私立淡江高中(6)
三重分區				三和、三民、三重、二重、光榮、明志、碧華、蘆洲、鶯江、私立徐匯高中、私立東海高中、私立格致高中、私立金陵高中(13)

三、分區輔導流程內容

時間	內容	主持人
13:00~13:30	報到	輔導小組
13:30~13:40	致歡迎詞	輔導小組召集人 承辦學校校長
13:40~14:50	第一階段 素養導向學習策略分享(一)	輔導小組
14:50~15:00	休息時間	
14:50~16:20	第二階段 新課綱素養導向學習策略分享(二)	輔導小組
16:20~16:30	綜合座談	輔導小組召集人 承辦學校校長

四、參加對象：請各校薦派社會學習領域教師 1~3 人參加(參與人數見附件)，並核予參加教師公假登記，課務排代(第八節的課務煩請代為處理)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各校於各分區輔導辦理日期前一日(星期二)中午前，至「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」**薦派報名**。

六、實施方式：新課綱素養導向學習策略分享(歷史、地理、公民)

七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，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。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- 1.各校請務必薦派教師參與，各場次結束後 2 週內，彙整未出席參與學校之說明資料，掃描後以 PDF 檔寄至教育局承辦人，以利局端掌握各校分區輔導教師出席狀況。
- 2.敬請各校與會教師自備社會領域課程綱要的紙本或電子檔，以利研習進行。
- 3.為配合本市節能減碳，請與會教師自備環保杯。
- 4.**分區輔導舉辦之各校停車位有限**，三和國中不提供停車位，敬請與會教師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。
- 5.請配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。

九、輔導小組聯絡人：專任輔導員吳慧玲，電話(頭前國中教務處)-85222862 分機 101;

Email:tpcsocial@yahoo.com.tw

十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：

**新北市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社會領域輔導小組
分區輔導各校薦派教師人數一覽表**

班級數	薦派人數	備註
20 班以下	1	請優先薦派正式教師教師參與
20 班~60 班	2	
60 班以上	3	